

证券代码：601008

证券简称：连云港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02

债券代码：122341

债券简称：14 连云港

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14 连云港”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上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调整前适用的利率：4.94%
- 调整后适用的利率：6.20%
- 起息日：2018年3月20日

根据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《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募集说明书”）约定，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。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 3 年的票面利率为 4.94%，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，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 126 个基点，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 4.94% 变更为 6.20%，并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。

为保证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利率上调情况

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 3 年（2015 年 3 月 20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）票面利率为 4.94%，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

末，发行人选择上调票面利率 126 个基点，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 4.94%变更为 6.20%，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后 2 年（2018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3 月 19 日）固定不变。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付息，不计复利。

二、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

名称：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庙岭港区港口四路 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李春宏

联系人：沙晓春、刘坤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中华西路 18 号港口大厦 23 层

联系电话：0518-82389269、0518-82387588

传真：0518-82389251

2、债券受托管理人

名称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

法定代表人：王常青

联系人：郭瑛英、费俊淇、郑成龙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、E 座 3 层

联系电话：010-65608299

传真：010-65608451

3、公司债券登记机构、托管人

名称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

负责人：徐瑛

联系电话：021-38874800

传真：021-58754185

有关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将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三日